

要求政制改革

敬啟者：

基於重特首的請辭，特區政府已公佈於 6 個月後補選第二屆特首。正因如此，在 2007 年第三屆特首選舉前已多了一次特首選舉的經驗，以過往『循序漸進』的理論，2007 年的特首選舉已有直選的基礎。

因此，我等要求

1. 2007 年直選特區行政長官；
2. 2008 年全面直選立法會議員

此致

政策事務局局長林瑞麟先生

觀塘區議員

鄧志豪 蔡澤鴻 林家強 馮錦源

2005/3/15

(編者註：專責小組於 2005 年 3 月 15 日的觀塘區議會會議上，收到此意見書。)